

证券代码：300386

证券简称：飞天诚信

公告编号：2015-030

飞天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4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飞天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2014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已获2015年5月15召开的201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现将权益分派事宜公告如下：

一、 权益分派方案

本公司2014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以公司现有总股本95,01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7.60元人民币现金（含税；扣税后，QFII、RQFII以及持有股改限售股、首发限售股的个人和证券投资基金每10股派6.84元；持有非股改、非首发限售股及无限售流通股的个人、证券投资基金股息红利税实行差别化税率征收，先按每10股派7.22元，权益登记日后根据投资者减持股票情况，再按实际持股期限补缴税款^a；对于QFII、RQFII外的其他非居民企业，本公司未代扣代缴所得税，由纳税人在所得发生地缴纳。）；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12.00股。

【^a 注：根据先进先出的原则，以投资者证券账户为单位计算持股期限，持股1个月（含1个月）以内，每10股补缴税款1.14元；持股1个月以上至1年（含1年）的，每10股补缴税款0.38元；持股超过1年的，不需补缴税款。】

分红前本公司总股本为95,010,000股，分红后总股本增至209,022,000股。

二、 权益登记日与除权除息日

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2015年7月3日

除权除息日为：2015年7月6日

三、 权益分派对象

本次分派对象为：截止2015年7月3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四、 权益分派方法

1、本次所送（转）股于2015年7月6日直接记入股东证券账户。在送（转）股过程中产生的不足1股的部分，按小数点后尾数由大到小排序依次向股东派发1股（若尾数相同时则在尾数相同者中由系统随机排序派发），直至实际送（转）股总数与本次送（转）股总数一致。

2、本公司此次委托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代派的现金红利将于2015年7月6日通过股东托管证券公司（或其他托管机构）直接划入其资金账户。

五、本次所送（转）的无限售流通股的起始交易日为 2015 年 7 月 6 日。

六、 股份变动情况表

	本次变动前		本次增加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一、限售流通股（或非流通股）	59,803,809	62.94	71,764,571	131,568,381	62.94
04 高管锁定股	3,000	0.00	3600	6600	0.00
05 首发前个人类限售股	59,800,809	62.94	71,760,971	131,561,780	62.94
二、无限售流通股	35,206,191	37.06	42247429	77,453,620	37.06
其中未托管股数	0	0.00	0	0	0.00
三、股份总数	95,010,000	100.00	114012000	209,022,000	100.00

七、调整相关参数

本次实施送（转）股后，按新股本 209,022,000 股摊薄计算，2014 年度每股净收益为 1.4136 元。

八、有关咨询办法

咨询地址：北京市海淀区学清路9号汇智大厦B座17楼

咨询联系人：吴彼 李居彩

电话：010-62304466-1709

传真：010-62304477

九、备查文件

- 1、公司 2014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 2、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确认有关分红派息具体安排的文件。

飞天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六月三十日